

# 广东医药价格协会

粤医药价协字（2018）2号

## 关于公开征选《关于我省医疗机构医药 GPO 模式运作机制和多平台综合管理研究》课题合作单位的通知

各相关院校、科研机构：

为充分掌握我省 GPO 模式运作情况，探索广东省医药采购平台管理机制，我会决定面向社会公开征选《关于我省医疗机构医药 GPO 模式运作机制和多平台综合管理研究》课题研究合作单位，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 课题研究内容

1. 国内外典型地区医药 GPO 模式运作机制和管理现状，并剖析其中所存在的问题；
2. 结合省内实际，探索政府对多平台的综合监管办法。

### 二、 申报基本条件

1. 申报单位范围。国内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、行业协会及其他经审查符合条件的组织和机构，不面向个人；

2. 研究队伍。课题研究合作单位必须具备独立开展课题研究的综合能力和人员、技术力量等基本条件，熟悉相关政策和情况，具有相关课题研究经验与业绩；

3. 课题负责人要求。课题负责人应具有较高的理论素养和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，有较强的组织和协调能力；熟悉所负责课题领域的情况，并有类似研究成果；能够保证全过程担负实质性研究工作，亲自参加阶段性的课题研讨会和最终课题成果验收会，并汇报课题研究成果；

4. 课题研究。课题研究必须紧扣所研究的课题内容，采用数据要真实可靠，课题研究要有深度，提出政策建议具有逻辑性、针对性和可操作性。

### 三、 课题进度要求

2018年12月底前提交最终成果。

### 四、 研究成果

研究成果归广东医药价格协会与研究合作单位共同所有。

### 五、 其它相关事项

1. 参加申报单位需填报《课题申报书》（见附件），并于2018年8月15日（周三）之前（以邮戳为准）寄送至广东医药价格协会秘书处。《课题申报书》应加盖申报单位公章，一式三份。

2. 我会将组织有关专家对申报单位的申报方案进行评审，择优选择。

## 六、 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玫霏 020-22268795/13539499487

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中路 298 号 A 座 20 楼

邮编：510110

邮箱：fhi\_08@163.com

附件：课题申报书

